

## 核心勞動政策聲明

通全印刷有限公司 制定以下勞工政策並確實遵守:

### 1. 承諾不使用童工

- (1) 聘用員工的年齡要求遵循我國勞動基準法的規定。
- (2) 如聘用青年工 ( 建教生、實習生等 ), 提供特別勞動保護, 絕不使其從事危險或危害身心健康之工作。
- (3) 嚴禁任何形式惡劣童工。

### 2. 消除任何形式的強迫和強制勞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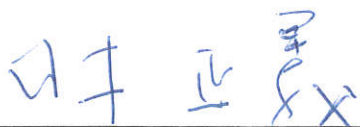
- (1) 不強迫和強制勞工進行工作, 及限制其自由(包含出入工作場所/宿舍)。
- (2) 尊重員工的尊嚴, 禁止虐待、體罰、精神或肉體脅迫以及言語侮辱。
- (3) 不非法扣留員工身分證件、護照、居留證、工作證等個人文件正本。
- (4) 擁有隨時自由離職或終止僱傭關係的權利不會受到懲罰。

### 3. 禁止就業和職業歧視

不因人種、膚色、年齡、性別、性傾向、性別認同及表現、種族或民族、殘疾、懷孕、信仰、工會會員資格、政治立場、社會階級、國籍、宗教、團體背景、退伍軍人身份或婚姻狀況等在發放工資、升遷、獎勵、培訓機會等聘用或雇用行為中歧視員工。

### 4. 尊重並保護員工之言論自由、集會結社自由及集體談判之權益

- (1) 依法尊重員工自由結社、加入或組織工會 ( 或勞資會議 ) 的權利。
- (2) 建立多元且暢通的勞資溝通管道, 確保員工能與管理層進行平等、有效、免於報復的集體談判與意見表達。



總經理

2026.3.31

簽署日期